



181812050370

检 测 报 告

(TEST REPORT)

科博检字 (2021) 第 W859-1 号

项目名称:

永州市瑞祥锌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检测

(Name of project)

(第三季度)

委托单位:

永州市瑞祥锌材料有限公司

(Client)

报告日期:

2021 年 9 月 27 日

(Date of preparation)

湖南科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Hunan Kebo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

报告编制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计量认证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分析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经同意复制的必须全文复制并加盖本公司公章，否则无效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作商品广告等其他用途。

湖南科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国际企业中心北区 12 栋 403 号(410007)

电话：0731-85113888

网址：www.hunanjiance.com

1 项目基本情况

监 测 地 点	东安县		
监 测 单 位	湖南科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委 托 单 位	永州市瑞祥锌材料有限公司		
联 系 方 式	邓天祥 15907488333	等 级	无
样 品 名 称	土壤	规 格 型 号	无
样 品 原 标 记	无	其 它 信 息	无
采 样 人 员	罗运钦、周子皓	采 样 时 间	2021 年 9 月 3 日
分 析 人 员	田丹、陈佳龙等	检 毕 日 期	2021 年 9 月 18 日
样 品 数 量	4 份	检 测 条 件 信 息	符合检测要求
样 品 性 状	土壤：红褐、重壤。		
检 测 项 目	土壤：pH 值、总镉、六价铬、总砷、总铅、总镍、总铜、总锌、总锰，共 9 个指标。		
采 样 点 位 及 频 次	土壤：硫酸车间旁、浸出车间旁、办公楼旁、厂界外对照点，共 4 个点位，1 次/天*1 天。		
采 样 依 据	土壤：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166-2004。		
分 包 情 况	否		
测 量 不 确 定 度	无		
偏 离 信 息	无		
非 标 准 方 法 使 用 情 况	无		
备 注	1.其他：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的，其结果用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值，并加标志位“L”表示；无方法检出限的项目其结果用“未检出”或“ND”表示； 2.免责说明：若客户要求添加，则需说明。		

2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类别	检测因子	参数标准名称及代号	仪器编号	检测仪器及型号	检出限/检出范围
土壤	pH 值	《土壤中 pH 值的测定》 NY/T1377-2007	KBYQ/H J-030	pHS-3C pH 计	/
	总镉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》GB/T17141-1997	KBYQ/H J-004	TSA-990F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	0.01mg/kg
	六价铬	《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 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HJ1082-2019	KBYQ/H J-004	TSA-990F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	0.5mg/kg
	总砷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 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 GB/T22105-2008	KBYQ/H J-005	AFS-230a 双道 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1mg/kg
	总铅	《土壤 铜、铅、镉、锌、 铬、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》 HJ491-2019	KBYQ/H J-004	TSA-990F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	10mg/kg
	总镍	《土壤 铜、铅、镉、锌、 铬、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》 HJ491-2019	KBYQ/H J-004	TSA-990F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	3mg/kg
	总铜	《土壤 铜、铅、镉、锌、 铬、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》 HJ491-2019	KBYQ/H J-004	TSA-990F 火焰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	1mg/kg
	总锌	《土壤 铜、铅、镉、锌、 铬、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》	KBYQ/H J-004	TSA-990F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计	1mg/kg

类别	检测因子	参数标准名称及代号	仪器编号	检测仪器及型号	检出限/检出范围
		HJ491-2019			
	总锰	《土壤元素的近代分析方法》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(1992 年)	KBYQ/H J-004	TSA-990F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

3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

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发的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和国家有关采样、分析的标准及方法，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。

(1) 样品分析时采取平行双样、空白试验、标准样品等质控措施。

(2) 所有监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，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，监测人员经考核合格，持证上岗。

(3) 样品保存、运输过程中严格规范。

4 检测结果

4.1 土壤环境

检测结果见表 4-1。

表 4-1 土壤环境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检测因子	检测结果				单位
		硫酸车间旁	浸出车间旁	办公楼旁	厂界外对照点	
9 月 3 日	pH 值	5.97	6.53	6.76	6.22	无量纲
	总镉	7.66	10.7	6.91	0.21	mg/kg
	六价铬	3.9	2.5	3.9	3.2	mg/kg
	总砷	37.1	43.4	42.7	39.6	mg/kg
	总铅	722	165	219	79	mg/kg

采样时间	检测因子	检测结果				单位
		硫酸车间旁	浸出车间旁	办公楼旁	厂界外对照点	
	总镍	59	69	47	47	mg/kg
	总铜	70	53	47	48	mg/kg
	总锌	418	517	554	154	mg/kg
	总锰	187	224	488	881	mg/kg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编制人： 谢树毅 校核人： 王亚光 授权签字人： 王亚光
签发日期： 2021.9.27

附图 1: 采样点位图

